

证券代码：605189
转债代码：111005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公告编号：2025-008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累计达 1% 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9，由董事长何培富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7 月 8 日~2025 年 7 月 7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 万元~3,000 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63.8280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93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28.7320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71 元/股~13.91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6.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9 日、2024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5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同时，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每增加1%时，公司应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进行披露。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及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3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75,36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506%，回购最高价格人民币12.78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人民币12.7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人民币4,789,100.8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638,2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939%，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25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91元/股、最低价为10.71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287,320.4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公司股份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